

瑜伽菩薩戒本法要 寂慧

開七支性罪之六一粗惡語戒

又如菩薩見諸有情，為行越路，非理而行，出麤惡語，猛利訶擯，方便令其出不善處，安立善處。菩薩如是，以饒益心，於諸有情，出麤惡語，無所違犯，生多功德。菩薩見有情超越了正常路途，非理性而行。出粗惡語，兇惡地訶責擯出，以此方便，令其出不善之處，安立於善處。由於菩薩以饒益的心態出粗惡語，非為恚惱。所以無所違犯，且生多功德。

菩薩本應以愛語善待有情，可是有情不認真過活，或故意做一些違法，或是不合理，無義無利的事情。例如行人過路看手機。衝紅燈，在緊急情況下，出粗惡語喚醒其警覺性，出不善處，安立善處。菩薩只是為了饒益，而非恚惱，故無犯，且生功德。

開七支性罪之七一綺語戒

又如菩薩見諸有情，信樂倡伎、吟詠、歌諷，或有信樂王、賊、飲食、嬉蕩、街衢、無義之論。菩薩於中，皆悉善巧，於彼有情，起憐愍心，發生利益安樂意樂，現前為作綺語，相應種種倡伎、吟詠、歌諷、王、賊、飲食、嬉、衢等論，令彼有情歡喜引攝，自在隨屬，方便獎導，出不善處，安立善處、菩薩如是現行綺語，無所違犯，生多功德。

菩薩見有情，信受喜好歌舞、雜技、戲曲的藝人、玩賞歌唱、諷詠背文、議論勝敗、忠奸、鬥爭、戰爭、說飲說食、色慾、非禮儀、街頭巷尾舌婦議論之事。總結來說，只是一些嘻笑、無意義之事。「群居終日，言不及義，好行小慧」。菩薩走進他們中，善巧地與之相處，不禁起憐愍心，產生一種安樂的利益，使他們安樂的意樂，表面做些綺語，與種種倡伎、吟詠、歌諷、王、賊、飲食、嬉、衢等種種相應之論，使那些有情歡喜，隨而引導攝受，歡喜跟隨從屬，以獎勵來引導離開不善之處，安立善處。

菩薩如是綺語行為，不但沒有違犯，還生功德。

菩薩不置身煩惱中，難救拔眾生。可是煩惱非菩薩所好，甚至厭惡，如果不是為了利他，難以作出此等行為。

10·住邪命法戒

若諸菩薩安住菩薩淨戒律儀，生起詭詐、虛談現相，方便研求，假利求利，味邪命法，無有羞恥，堅持不捨，是名有犯，有所違越，是染違犯。

無違犯者：若為除遣生起樂欲，發勤精進，煩惱熾盛，蔽抑其心，時時現起。